

《第七天》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第七天》

13位ISBN编号：9787513312103

10位ISBN编号：7513312109

出版时间：2013-6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作者：余华

页数：23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第七天》

内容概要

“浓雾弥漫之时，我走出了出租屋，在空虚混沌的城市里孑孓而行。我要去的地方名叫殡仪馆，这是它现在的名字，它过去的名字叫火葬场。我得到一个通知，让我早晨九点之前赶到殡仪馆，我的火化时间预约在九点半。”

这是余华最新长篇小说《第七天》的开篇，给读者留下了足够大的悬念，一个走向殡仪馆、将被火化的人，在死亡之后还能留给读者什么呢？这次余华用荒诞的笔触和意象讲述了一个比《活着》更绝望、比《兄弟》更荒诞的故事，让读者体会到一种寒冬腊月被囚禁于积年冰川里的寒冷，一种剧烈拉锯式切肤的疼痛和虐心，一种茫茫荒野身心俱疲后无着无落的绝望。

《第七天》

作者简介

余华，1960年4月出生，1983年开始写作，主要作品有《兄弟》《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在细雨中呼喊》。其作品已被翻译成20多种语言在美国、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荷兰、瑞典、挪威、希腊、俄罗斯、保加利亚、匈牙利、捷克、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波兰、巴西、以色列、日本、韩国、越南、泰国和印度等出版。曾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1998年），法国文学和艺术骑士勋章（2004年），中华图书特殊贡献奖（2005年），法国国际信使外国小说奖（2008年）等。

《第七天》

书籍目录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第五天
第六天
第七天

《第七天》

章节摘录

版权页：他补充道：“李峰同志就是我。”有一个贵宾对他说：“这个有风险，说不定哪天被政府拆了。”“政府那边已经花钱搞定，”他胸有成竹地说，“只是不能让记者曝光，我的家属已经派出十二人对记者严防死守，十二个人刚好是部队一个班的编制，有一个警卫班保护我，我可以高枕无忧。”这时候烧大厅的两排顶灯突然亮了，黄昏时刻变成正午时刻，身穿蓝色衣服的这位急忙走向大门。市长进来了，他一身黑色西装，里面是白色衬衣，系着一根黑色领带。他面无表情地走过来，脸上化了浓妆，眉毛又黑又粗，嘴唇上抹了鲜艳的口红。身穿蓝色衣服的迎上去，殷勤地指引他：“市长，请您到豪华贵宾室休息一下。”市长微微点点头，跟随身穿蓝色衣服的向前走去，大厅里面有两扇巨大的门徐徐打开，市长走进之后，两扇门徐徐合上。沙发那边的贵宾们没有了声音，豪华贵宾室镇住了沙发贵宾区，金钱在权力面前自惭形秽。我们塑料椅子这边的声音仍然在起伏，谈论的仍然是墓地。大家感慨现在的墓地比房子还要贵，地段偏远又拥挤不堪的墓园里，一平米的墓地竟然要价三万元，而且只有二十五年产权。房价虽贵，好歹还有七十年产权。一些候烧者愤愤不平，另一些候烧者忧心忡忡，他们担心二十五年以后怎么办？二十五年后的墓地价格很可能贵到天上去了，家属无力续费的话，他们的骨灰只能去充当田地里的肥料。坐在前排的一个候烧者伤心地说：“死也死不起啊！”我身旁的那位老者平静地说：“不要去想以后的事。”老者告诉我，他七年前花了三千元给自己买了一平米的墓地，现在涨到三万元了。他为自己当初的远见高兴，如果是现在，他就买不起墓地了。他感慨道：“七年涨了十倍。”候烧大厅里开始叫号了。显然市长已经烧掉，他的骨灰盒上面覆盖着党旗，安放在缓缓驶去的黑色殡仪车里，后面有几百辆轿车缓缓跟随，被封锁的道路上哀乐响起……贵宾号是V字头的，普通号是A字头的，我不知道市长级别的豪华贵宾号是什么字母打头，可能豪华贵宾不需要号码。

《第七天》

媒体关注与评论

《第七天》

编辑推荐

《第七天》是余华在写完《兄弟》七年之后的最新长篇小说。笔力万钧，比《活着》更绝望，比《兄弟》更荒诞。正如余华所说：“我们仿佛行走在这样的现实里，一边是灯红酒绿，一边是断壁残垣。或者说我们置身在一个奇怪的剧院里，同一个舞台上，半边正在演出喜剧，半边正在演出悲剧……与现实的荒诞相比，小说的荒诞真是小巫见大巫。”

精彩短评

- 1、不如在死无葬身之地之处安息吧
- 2、2017.4.7两个半小时读完慧狗的书
- 3、一点也不觉得会比《活着》更绝望~
- 4、一开始看，觉得这应该是一个悲伤的亲情故事，后来越看越觉得余华老师真的是走在社会的最前沿，像我这样的小愤青看了之后都有一种很安静的感觉。说多无益，非常好的一本书，推荐。
- 5、和期待的有差别啦，没有余华以前的书出彩。但是，也给了我一些安慰，里面亲情的部分蛮感人的，看这本书没多久前，刚失去爷爷，在这里也有找到安慰。
- 6、故事构架在人死之后倒还算新颖，但故事内容也仅仅是提及当下社会矛盾和新闻事件表面的，不深刻，结尾更是草草了事，匆匆收笔。“有墓地的得到安息，没有墓地的得到永生”这话有意思。
- 7、展现的，是令人悲哀的社会，是残酷而无情的现实。
- 8、嗯，死无葬身之地
- 9、社会百态。新闻联播。
- 10、不好
- 11、很喜欢余华的作品，但这一本只能算一般般
- 12、可我很喜欢这个故事
- 13、如果作者不是余华，而是慕容雪村或者甚至李承鹏。那么我会有更好的评价。但这是余华。我对余华的期待要超出这个水平很多的。这可能是余华迄今最差的一本书。看之前充满期待，毕竟对于余华是从《十八岁出门远行》一路看过来的（只是他的《兄弟》我看了几次到现在没看完），而这次的《第七天》出版前更是看了不少出版商给的噱头。所谓七年磨一书什么的。但很明显这本书从开始到写完没经过多长时间，书里大概有一半的内容全是近年的微博热点，杀警察那个故事是从几年前的杨佳案过来的，当这些事情相继成为敏感词并且被遗忘的时候，余华又把这些事情写出来了，也算是写了一段历史，尽管增添了很多魔幻色彩还是很明显。这也是一个体制内作家的优势，这也是余华所谓的五三五自由，但倘若是其他人来写同样的故事，很可能没有了出版机会，也许余华在出版前的沉默也与此有关，从社会责任来讲，这本书不错，因为尺度更大。但从文学的角度来说，我不大认可这本书。我的看法如下：1。书里延续余华风格的似乎只有一大堆的死亡，其实也变了。我记得好像余华说过的，描写死亡是一个作家的软弱的体现，这个故事里不算是软弱，这里讲的是一大堆死亡后的灵魂的故事，死亡的概念被虚化了。书里写了七天，在每一天都讲述了不同的人不同的故事，但这些故事并没有在怎么关联起来，这就让这本小说几乎成了一个短篇小说集，如果说有什么关联的话，就是它们所叙述的情感都是关于...绝望。他们都是这个社会的弱势群体，从各个角度走向绝望。走向最后的“死无葬身之地”。余华的之前任何一个小说从来没写这么碎过，其他的书里讲的是一个人一生的故事或者某个年龄的故事，那些故事里有着连续的情感，一点点来渐入佳境，一点点苍老和绝望，情绪是深沉的感伤。到了这里却多是充满了短暂而猛烈的情绪，是通过一个又一个小悲剧来表达的，被贫穷逼死的女人，被不公正逼死的男人，叙述手法的改变我认为是改变得很糟糕。变得肤浅多了，也刻意多了。2、叙述风格的改变我认为是某种程度上迎合市场。这本书毫无疑问会卖很多卖不少出去，从初中生到大学教授都会是读者，他们讲收获差不多的情绪感染。就像《三言二拍》一样。我们不能指望一个伟大的作家带来精神上的提升，但至少应该带来一些新的东西和更深层次的感受。余华带来的东西，我们在这些年的微博上的各种惨痛的故事里，在形形色色叙述苦难的网文里都感受过了。类似的情绪的冲击，我们也在慕容雪村早几年前的《成都今夜请将我遗忘》里还有众多类似的网文里看到了。因为这种情绪冲击其实是极端的并非人的本质的，所以我们可以说金庸说琼瑶甚至于安妮宝贝郭敬明是优秀的小说家作家，但不会说是他们是伟大的作家文学家，印刷体所能成就的东西是该高出于此的，就像我余华的《十八岁出门远行》以及《在细雨中呼喊》，那种浸透在文字里的细腻是要把人溶化进去的，是用的并不极端的東西，轻易就唤起我们的共同经历和隐藏起来的深沉情绪的，而不是用的极端事件比如特别的贫穷和不公正。不过如果这是个电影剧本，我想可以拍出来个不错的电影。余华在故事里还加入了很多都市剧里的俗套情节，比如和李青恋爱那一章，表白是从“我觉得你是一个孤独的人”这样的搭讪开始，还有恋爱后如何忍受同事的嘲笑，老婆如何就跟着别人走了，这些叙述格外的电视剧化。不过如果这本书个电影剧本，我想可以拍出来个不错的电影。3、虽然发布前就看到有说什么魔幻现实主义的，但这本比余华的其他文字都更琐碎更现实化，形形色色的新闻

《第七天》

和人物形形色色的对于天朝的体制的嘲讽泛滥极了，余华甚至会琐碎地写到“他们都在快乐地吃着喝着，同时快乐地数落起了那个离去世界里的毒大米、毒奶粉、毒馒头、假鸡蛋、皮革奶、石膏面条、化学火锅、大便臭豆腐、苏丹红、地沟油”，至于么，这样的东西的过于泛滥大大削弱了文字的情绪表达。4、在讲故事之余，余华在叙述方式上用了大量的修辞，我认为这本书里的修辞很糟糕很失败。随便翻一页，“‘是的，’他说，‘你是新来的。’我感觉自己像是一棵回到森林的书，一滴回到河流的水，一粒回到泥土的尘埃。带着黑纱的陆续坐了下来仿佛是声音陆续降落到安静里。我们围坐在篝火旁，宽广的沉默里暗暗涌动千言万语，那时很多的被视为人生在自我诉说，每一个离去的世界里都有着不愿回首的辛酸史，每一个都是孤苦伶仃者者。我们自己悼念自己聚集到一起，可是当我们围坐在绿色的篝火四周之时，我们不再孤苦伶仃。没有说话没有动作，只有无声地相视而笑，我们坐在静默里，不是为了别的什么，只是为了感受我们不是一个，而是一群。”我不喜欢这种修辞。我认为重复并且拗口并且幼稚。我没有被打动。尤其经常是讲着故事时突然来这么一大段带着啰嗦的修辞的独白。5.我认为这本书最好的地方在于，它表现了那些存在于苦难事件里的人的尊严，而不是存在于愤怒和冷冰冰的数字以及迅速被遗忘和消遣的热点中。这是体制里的其他小说家和媒体所没有能力去表达的。小说里也批评了官员和体制，但是仅限于描述了出来和对于官员和社会道德败坏的嘲讽而已。至于深层原因几乎没有任何碰触。反正这不是该对于作家的期待，这个就不说了。6、对于小说里的魔幻色彩我觉得仅仅是一个线索，虽然也花了很多笔墨，我觉得只是文字把戏，不必多说的。阅读更多 ’

14、虽然这本书评分不高，但我还是想给它五星，三年前花了一下午就读完了，而且当时完全被作者的文笔惊艳到了，虽然当时对于社会上的一些现象还是不太清楚【其实现在也没清楚到哪去】，但读到父亲那段真的是哭到不能自己。。。

15、很讽刺，甚至能看到周围人的影子

16、现实而又虚幻。以为七天后“我”会安葬或重生或永生，然而依旧死无葬身之地。所以，第七天的意义何在？

17、内容没有什么新意，叙事方式有点僵化重复，余华这一部作品让人有些失望啊

18、无论多么美好的体验都会成为过去，无论多么深切的悲哀也会落在昨天，一如时光的流逝毫不留情。生命就像是一个疗伤的过程，我们受伤，痊愈，再受伤，再痊愈。每一次的痊愈好像都是为了迎接下一次的受伤。或许总要彻彻底底的绝望一次，才能重新再活一次。——余华《第七天》

19、活着的缺点全暴露了。

20、An unordinary account of the ordinary life of the poor, the marginized, and the forgotten, with a touching tone of hopefulness. Distinct personal style. 读到养父抛弃自己那段，一个年青妈妈感同身受，眼泪不停流。

。

21、荒诞叠加，现实白描

22、里面都是一些贫穷但是品德都很好的人

23、结合那一段时代背景读.....

24、沉重但不够厚重，社会远没有这么绝望灰暗，但是总有阳光普照不到的地方，在一个诺大的灯红酒绿熙熙攘攘的城市里，多或者少一个不起眼的人又会有谁在意，谁会发觉，细思极恐

25、好久之前看的，都忘得差不多了。。。

26、讽刺的力度太过，有些失真，也许可以写得更好的

27、矫揉造作而刻意，读不下去了。。。

28、一种看故事会的感觉，没哈子感觉，挺不好看的

29、余华的文章总是会揭露现实的丑恶，引发人们的思考，不过本书的主题有些老套，强拆，卖肾，回想起来，感觉韵味不多。不过还是喜欢他的文风

30、“死无葬身之地”

31、余华擅长写小人物的悲剧，但这本书却又些用力过猛，荒诞是很荒诞，但故事老套，给我的感觉远远不及《兄弟》。写书写多了难免会有低谷~灵感这东西吧，还真不好说。

32、余华我最喜欢的作者，七年之后终于又出新作。这是我在kindle上读完的第一本数，kindle的阅读体验确实非常不错。《活着》是我最喜欢的小说，如果说《活着》是在写：好死不如赖活，活着是生命最核心的意义，那么《第七天》就是在写：生不如死，死无葬身之地！《活着》是写了富贵的一生，从地主家的富贵生活，到赌钱输光所有家产，到卷入解放战争，再到文化大革命，富贵的一生跌

《第七天》

宕起伏，眼见着亲人一个个地离去，最后唯有一头老牛陪他耕地。《第七天》是写一个普通市民杨飞死后七天发生的所见到的鬼事，他见到鬼界的特权，与前妻久别重逢，找到了他突然消失的父亲，最后来到了那片“死无葬身之地”。把这两部小说联系到一起真是莫大的讽刺，余华用富贵颠沛流离的一生告诉我们，你要好好活着，却用杨飞死后的平平常常的七天告诉我们，生不如死。这个社会到底是怎么了？不过这个社会倒也不是一无是处，他至少给余华提供了足够多的素材。陪睡无数领导，反腐英雄的周红霞是杨飞的前妻李青；暴力强拆，被埋废墟中的夫妻，成了杨飞家教学父母的父母；为了iphone卖肾的无知青年，成了杨飞出租屋的邻居伍超；发现无数死婴的阿姨成了杨飞名义上的养母李月珍；报复警察，单闯警局，砍杀警察无数的“英雄”成了“死无葬身之地”的门卫李姓男子；商场失火，谎报死伤人数，被活着的那一批人成了整天...走在一起的那群骨架。我想身在美国的余华，当看到这么多让人啼笑皆非、无可奈何、咬牙切齿的中国新闻，心中那段小宇宙肯定就在燃烧了，有无数的话要说，但这话怎么说是个问题，说不好怕是余华也要被封杀。余华到底是优秀的作家，他的处理让人拍案叫绝。活着的角度不好写，那我以死人的角度写总行吧？都是死者，都是当事人，都是事实，你无话可说，就算有不妥之处，也是鬼话连篇，你管不着？余华也是在用这种方式表达，你网络封杀也好，新闻忽悠也好，其实都是在掩耳盗铃，欲盖弥彰，所谓人在做，天在看，事实永远都是事实，无需辩驳。当然余华的小说之所以精彩，不仅仅是讽刺的辛辣，还有他那永恒的主题“生活再残酷，人性总伟大”，书中他和前妻的爱情，和养父之间的亲情，和邻居的友情，出租屋邻居的少年上进，面馆老板的热情，无不让你动容。余华的文字永远都像一滩鲜血，让你感到残酷的同时不会忘却温暖。阅读更多 ›

33、《第七天》比《活着》更绝望，比《兄弟》更荒诞。余华七年后的作品蔓延的仍是无尽的伤感。杨飞在死后的七天里娓娓道来他的人生，平静地述说阴阳两界里的一个个人和他们的故事。每一个都那么破碎，都是悲剧收尾。好在，在死无葬身之地里，没有仇恨，没有贫贱，人人死而平等，心安即是天堂。

34、死无葬身之地是个令人向往的地方

35、命运多舛的人生，在死去的七天里展现的淋漓尽致！现实中的我们又怎能活的那么明白呢？

36、在购买余华的这本《第七天》之前，略略浏览了一下评论——这个其实不是我一直的习惯——网上的评论分为极端的两类，比如这篇“失望”的评论，透露了失望之心，对小说评了3星；而这篇“余华的担当”则给了5星。见仁见智，大家的评论都有其各自的出发点。我也来评论几句。7是一个神圣的数字。《第七天》一开篇就是《旧约·创世纪》的引用。上帝创造了世界，在第七天休息。人类生活作息按照一周七天的循环进行。生死当然也是一个循环。余华显然是在引用时想到了这点的。米兰·昆德拉是一个非常喜欢7的作家。他的作品中很多都是七章的结构，比如《笑忘录》、《生活在别处》、《玩笑》、《不朽》、《小说的艺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余华选择7章的结构，肯定是有深意的。昆德拉在《小说的艺术》中《关于结构艺术的对话》中和索尔蒙有一大段关于7这个结构的讨论，并在最后总结道：索尔蒙：那么在您的小说中有两种形式原型：1. 复调作品，它们以数字7为基础的结构中组合起各种共时性因素；2. 笑剧的、幽默的、戏剧化的作品，它们表现近乎不可能的事。昆德拉：我经常幻想某种重大的、出乎意外的背叛。不过迄今为止，我尚未设法突破我和这两种形式的双重姻缘。同时，昆德拉...分析了《生活在别处》。如果我们用同样的方法来分析《第七天》也可以这样做总结：第一天：28页，4节，7页/节第二天：32页，3节，10页/节第三天：48页，13节，4页/节第四天：26页，9节，3页/节第五天：44页，6节，7页/节第六天：22页，3节，7页/节第七天：24页，3节，8页/节总体节奏是一种“慢-快-慢”的步调。同时，各天之间的呼应也是很紧凑的。为避免透露关键情节，这里不举例了。在音乐中，我们称为主题再现的东西在小说中得到了合理的运用。而同时，每天的故事中不断主题的交错，也是音乐中复调的运用——不知道我理解的对不对。所以，这是一篇篇幅不长——225页，我用了2个小时左右就一口气看完了——却回味悠长的小说。余华在进行一种尝试，一种完全不同的叙事方式，一种音乐的叙事方式，一种严谨结构化的方式。死无葬身之地，让我想到但丁所描述的炼狱。这里所羁留的人，没有什么宗教信仰，没有犯下不可饶恕的罪恶。他们只是人，普普通通的人。这是一篇写给父亲的小说。让我最感动的是一句话：我不怕死，一点也不怕，我怕的是再也见不到你。明知是永绝，却义无反顾的前行。这是男人的本色。多年前看《两只狗的生活意见》时，我就写过评论：于是我想到了厄里斯魔镜：我所看到的都是一些我最迫切、最强烈（希望不会发生、不再发生）的事情。可是这些东西既不能教给我任何新的东西，也不能告诉我们如何做。我对这本小说的要求和期望也仅限于此。也是在这个意义上，我认为这是一本好的小说。

《第七天》

而路还在前方，我们作为活着的人，生活还是要继续。最后我想说的是，这是一篇应该用第二人称来写的小说。自从那个名字都很少被人提及的那篇同样获奖的小说之后，我已经很久没有看过第二人称的小说了！阅读更多 ’

37、确实不如从前

38、社会新闻大杂烩，把好的题材没有利用好，成了新闻合集

39、因为活着，看这个，书不错

40、写出了梦境的感觉，非现实的世界中每件事的发生看似莫名其妙实则与过去经历相关。

41、第一次读余华的小说,现实比小说更荒诞,这才是最可悲的

42、荒诞的小说，残酷的现实。

43、第一次读余华的书很荒谬，是我想到了李志，小人物的故事是现实却被现实荒诞。灰色的城市，萎靡不振的天空没有一丝温暖，很冷！阳光照在脸上感觉不到温暖。金钱，权利左右一切，圣神得爱情也会呗生活击得粉碎

44、余华的一贯黑暗系风格，有很多刻意的成分，但真的是黑暗系啊，黑的我都冷到了。。。。

45、买说的时候切勿胡乱买新书，我去书店看了开头觉得不错，回来一看，这个故事我觉得一般，故事我觉得不突出主线，死亡，爱情，亲情，穿插着对当代社会的不满和讽刺，他和父亲那段我还是比较喜欢，总体感觉一般，不推荐。

46、不知道这算不算这个时代的官场现形记啊~

47、没有代入感的迷幻现实。

48、荒谬的灵魂行走见闻史。总是觉得某些作家写短篇比长篇好看。这“死无葬身之地”不过是社会新闻的文学化表述。记得的只剩一句，“她的声音像水珠一样”，有短篇小说的意象与诗意比喻。

49、...一次不怎得人喜欢的新尝试

50、几乎一口气读完，浸入感太重了，哭得鼻涕眼泪止不住。心水当了鬼还要比较老婆不会讲价和死无葬身之地的描述。

51、内容是灰暗的，使人非常压抑与不舒服，整本书透露着如同坟墓般令人绝望的气息。看一遍没有勇气再看第二遍。

52、死去后的七天内发生的故事

53、冷冷的现实如一把尖利的刀在你心口插了一下又一下

54、看下来后感觉没有比《活着》更绝望。不过通过一个灵魂的角度描写生前死后的两个世界倒是觉得蛮有意思的。

55、网络小说既视感，有些地方不错。可是读到有些地方还是想哭。

56、老套路，换言之，明清小说家亦是写得。如果只是无助的揭露，而没有建树，那下一个轮回也是无法回头的。余华白开水一样的文字确实比较好读，现在回想感觉也很淡了，除了男主角的那件红睡衣，不知我记错了没有。

57、以前的小说对着文革怒吼，这次对抗GDP第二的当代黑暗，只有余华能，只有余华敢。

58、很现实的一本书，值得观看

59、我觉得写得挺好的，小说前后衔接紧密，内容较现实，写作手法不落俗套，杨飞与父亲之间的描写感情深入，不愧余华。读完后让人有很多的感慨。

60、看完已经泪目

61、无情揭露社会黑暗，但是否有些偏激。

“要知道，小说的荒诞，和真实的荒诞相比，真是小巫见大巫。”

62、感受呢，大概就是抨击社会，强拆，公款吃喝，不过还好，死无葬身之地的人都很善良，这样写出来是多么讽刺。死无葬身之地的难道不应该是那些坏人吗？

63、构思和《你在天堂遇见的五个人》相似，但是天堂是治愈系，这本是暗黑系。死无葬身之地的人们聚集在一起，“活成”他们活着时期望的样子。

《第七天》

精彩书评

《第七天》

章节试读

1、《第七天》的笔记-第10页

看过《第七天》，看完就忘记了，有时间在去看一下，到底讲的是什么，其实，印象最深的还是余华的《活着》，让人震撼的历史，那是一种麻木。

2、《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那里没有贫贱也没有富贵，没有悲伤也没有疼痛，没有仇也没有恨。那里人人死而平等。

他问：“那是什么地方？”

我说：“死无葬生之地。”

我来到了记忆之路的尽头，不管如何努力回想，在此之后没有任何情景，蛛丝马迹也没有。

我走出自己趋向繁复的记忆，如同走出层峦叠翠的森林。疲惫的思维躺下休息了，身体仍然向前行走，走在无边无际的混沌和无声无息的空虚里。

空中没有鸟儿飞翔，水中没有鱼儿游弋，大地也没有万物生长。

她在第一个沉睡里见到了辽阔的混沌，天和地浑然一体，一道光芒像地平线那样出现，然后光芒潮水似的涌来，天和地分开了，早晨和晚上分开了。

第二个沉睡里见到空气来了，快速飞翔和穿梭。

第三个沉睡里见到水从地上蔓延开来，越来越像大海。

我们围坐在篝火旁，宽广的沉默里暗暗涌动千言万语。那是很对的卑微人生在自我诉说，每一个在那个离去的世界都有不愿回首的心酸事，每一个都是那里的孤苦伶仃。

我们仿佛行走在这样的现实里，一边是灯红酒绿，一年时断壁残垣。或者说我们置身在一个奇怪的剧院里，用一个舞台上，半边正在演出喜剧，半边正在演出悲剧。

3、《第七天》的笔记-第14页

没有活着那么入人心呢，感觉是有了情节的社会新闻

4、《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若死后的死无葬身之地这样的美好，那我也只觉得那是个错误的存在，活着的人选择在死后互相原谅，留下悔恨的泪水，也不会在活着的时候停止斗争，停止变得丑恶，因为一切都由死无葬生之地来净化，一切的问题反而仅仅用死就可以解决。

5、《第七天》的笔记-第3页

我出门时浓雾锁住了这个城市的容貌，这个城市失去了白昼和黑夜，失去了早晨和晚上。

6、《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那个“万众期待”实在拉低了这个书的档次

（有官方发话了，说这个只是宣传图不是最终效果图，顺便看了下他们小站其他新书封面效果都还不错，特此注明）

7、《第七天》的笔记-第3页

昨夜响了一宵倒塌的声音，轰然声连接着轰然声，仿佛一幢一幢房屋疲惫不堪之后躺下了。我在

《第七天》

持续的轰然声里似睡非睡，天亮后打开屋门时轰然声突然消失，我开门的动作似乎是关上轰然声的开关。随后看到门上贴着这张通知我去殡仪馆火化的纸条，上面的字在雾中湿润模糊，还有两张纸条是十多天前贴上去的，通知我去缴纳电费和水费。

我出门时浓雾锁住了这个城市的容貌，这个城市失去了白昼和黑夜，失去了早晨和晚上。我走向公交车站，一些人影在我面前倏忽间出现，又倏忽间消失。我小心翼翼走了一段路程，一个像是站牌的东西挡住了我，仿佛是从地里突然生长出来。我想上面应该有一些数字，如果有203，就是我要坐的那一路公交车。我看不清楚上面的数字，举起右手去擦拭，仍然看不清楚。我揉擦起了自己的眼睛，好像看见上面的203，我知道这里就是公交车站。奇怪的感觉出现了，我的右眼还在原来的地方，左眼外移到颧骨的位置。接着我感到鼻子旁边好像挂着什么，下巴下面也好像挂着什么，我伸手去摸，发现鼻子旁边的就是鼻子，下巴下面的就是下巴，它们在我的脸上转移了。

浓雾里影影幢幢，我听到活生生的声音此起彼伏，犹如波动之水。我虚无缥缈地站在这里，等待203路公交车。听到很多汽车碰撞的声响接踵而来，浓雾湿透我的眼睛，我什么也没有看见，只听到连串车祸聚集起来的声响。一辆轿车从雾里冲出来，与我擦肩而去，冲向一堆活生生的声音，些声音顷刻爆炸了，如同沸腾之水。

8、《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不知道手机端哪里写书评，只发现了笔记，那就写在这里。

七个章节的悲剧独立又连续，不是那种如同《活着》那样被压抑地立即泪流满面的效果，属于那种司空见惯了的现代的悲剧，收养孩子的相依为命，离开的妻子，强拆的死者，大火里被隐藏的死亡人数，基层里那些世间纠葛，底层无可奈何的爱情悲剧，堵门先结帐再让逃生的店主。。。

因为太贴近现实，所以一点也不觉得余华荒诞，一旦没有了那种夸张又有渲染情绪的荒诞，余华就没了那股力量，不怪余华，怪这周遭，周遭让余华应该属于荒诞的故事处处透露着纪实的味道，所以我们才少了那份震撼。

读完之后，我记得那个死无葬身之地的描述——树叶是心脏的形状，在风里像心脏一样地跳动，这场景到处都是，这是我们的周遭，我们就是在死无葬身之地奔波徘徊。

悲剧的力量是让你读着流泪然后感叹自己周遭的美好，而这本书，它就是提醒你，悲剧都在现实生活里，不是你在创造就是你在见证。

9、《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作者用一种夸张而奇幻的手法写了人死后七天中所经历的种种，亲情、友情以及爱情。针砭事实其实非常明显，带着一种寓言故事的感觉，然后这些在我看来却有些一般，微博上更讽刺的言语都有，只能说并无新意。让我感动的是父子之间的那段感情，让我数度落泪，最终还是真情更令人印象深刻一些。

最后，作为腐女，那李姓男子与张刚之间真的没有JQ吗？相爱相杀了啊！又PS杨飞和他父亲其实也挺暧昧的，笑

10、《第七天》的笔记-第21页

在你深爱的乱七八糟的城市里发发疯，享受一下人世间的艳俗和繁华吧

11、《第七天》的笔记-第4页

“我意识到这是一个重要的日子：我死去的第一天。”

12、《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第七天》

《兄弟》后七年，余華交出《第七天》，主旨較為清楚，題詞已有說明：“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舊約·創世紀》）書名“第七天”，意思是，我們已生活在上帝歇了工的世界里，上帝不再照看我們了。小說分成七天，但實則只具有象徵意義上的對應關係，七天是同一天，用七天，只是為了表明，每一天都是第七天。

但在貫徹這個主旨上，余華明顯心有餘而力不足。上帝歇了工，意味著我們將流離失所，意味著我們已死。作者用一個死人的七天來架構小說，可見其用心。在這個上帝實際上不再存在的世界里，我們面臨的生存境況是，“死無葬生之地”——小說最後這一句點題之語，引自薩特同名劇作，表明了這部小說與存在主義的親緣關係；與此同時，加繆在《西西弗神話》開篇就講過，“唯一嚴肅的哲學問題只有一個：自殺。”“自殺”，亦即，面對死亡。存在主義意欲揭示這個世界的荒誕，其中飽含各種批判。然而，在《第七天》里，我們只能看到各種社會事件的羅列，關於這些事件，作者的所思所感都顯得如此平庸，缺乏一位嚴肅作家、一位成熟作家所應具有的敏銳度、感受力和批判力。

13、《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本书写得不错 情节跌宕起伏 结尾感人至深

14、《第七天》的笔记-第8页

第一天：金钱在权利面前自惭形愧。

第二天：（刘青）她们的闲言碎语对于她只是无需打伞的稀疏雨点。

她是一个能改变自己命运的人，而我只会在自己的命运里随波逐流。

15、《第七天》的笔记-第4页

我意识到这是一个重要的日子：我死去的第一天。可是我不同有净身，也没有穿上殓衣，只是穿着平常的衣服，还有外面这件陈旧臃肿的棉大衣，就走向殡仪馆。我为自己的冒失感到羞愧，于是转身自往回走去。p4

我准备走去时觉得缺少了什么，站在飘扬的雪花里思忖片刻，想起来了，是黑纱。我孤苦伶仃，没有人会来悼念我，只能自己悼念自己。p7

我重新置身于弥漫的浓雾和飘扬的雪花里，可是我不知道去哪里。我疑虑重重，知道自己死了，可是不知道是怎么死的。p16

16、《第七天》的笔记-第2页

只有看完余华的书，才会有种前所未有的感觉

17、《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2013.7.22活着，残忍；死了，死无葬身之地

18、《第七天》的笔记-第5页

数了一下，足足提前曝光了奖金三千字。余华的《第七天》明天纸书和Kindle电子书版本同时正式发售，现在可以预定。接下来为曝光的内容：

http://www.amazon.cn/dp/B00D7YRXPG/ref=cm_sw_r_si_ask_NGIgF.1H9J7XG

浓雾弥漫之时，我走出了出租屋，在空虚混沌的城市里孑孓而行。我要去的地方名叫殡仪馆，这是它

《第七天》

现在的名字，它过去的名字叫火葬场。我得到一个通知，让我早晨九点之前赶到殡仪馆，我的火化时间预约在九点半。

昨夜响了一宵倒塌的声音，轰然声连接着轰然声，仿佛一幢一幢房屋疲惫不堪之后躺下了。我在持续的轰然声里似睡非睡，天亮后打开屋门时轰然声突然消失，我开门的动作似乎是关上轰然声的开关。随后看到门上贴着这张通知我去殡仪馆火化的纸条，上面的字在雾中湿润模糊，还有两张纸条是十多天前贴上去的，通知我去缴纳电费和水费。

我出门时浓雾锁住了这个城市的容貌，这个城市失去了白昼和黑夜，失去了早晨和晚上。我走向公交车站，一些人影在我面前倏忽间出现，又倏忽间消失。我小心翼翼走了一段路程，一个像是站牌的东西挡住了我，仿佛是从地里突然生长出来。我想上面应该有一些数字，如果有203，就是我要坐的那一路公交车。我看不清楚上面的数字，举起右手去擦拭，仍然看不清楚。我揉擦起了自己的眼睛，好像看见上面的203，我知道这里就是公交车站。奇怪的感觉出现了，我的右眼还在原来的地方，左眼外移到颧骨的位置。接着我感到鼻子旁边好像挂着什么，下巴下面也好像挂着什么，我伸手去摸，发现鼻子旁边的就是鼻子，下巴下面的就是下巴，它们在我的脸上转移了。

浓雾里影影幢幢，我听到活生生的声音此起彼伏，犹如波动之水。我虚无缥缈地站在这里，等待203路公交车。听到很多汽车碰撞的声响接踵而来，浓雾湿透我的眼睛，我什么也没有看见，只听到连串车祸聚集起来的声响。一辆轿车从雾里冲出来，与我擦肩而去，冲向一堆活生生的声音，那些声音顷刻爆炸了，如同沸腾之水。

我继续站立，继续等待。过了一会儿，我心想这里发生大面积的车祸，203路公交车不会来了，我应该走到下一个车站。我向前走去，湿漉漉的眼睛看到了雪花，在浓雾里纷纷扬扬出来时恍若光芒出来了，飘落在脸上，脸庞有些温暖了。我站住脚，低头打量它们如何飘落在身上，衣服在雪花里逐渐清晰起来。

我意识到这是一个重要的日子：我死去的第一天。可是我没有净身，也没有穿上殓衣，只是穿着平常的衣服，还有外面这件陈旧臃肿的棉大衣，就走向殡仪馆。我为自己的冒失感到羞愧，于是转身往回走去。

飘落的雪花让这个城市有了一些光芒，浓雾似乎慢慢卸妆了，我在行走里隐约看见街上来往的行人和车辆。我走回到刚才的公交车站，一片狼藉的景象出现在眼前，二十多辆汽车横七竖八堵住了街道，还有警车和救护车；一些人躺在地上，另一些人被从变形的车厢里拖出来；有些人在呻吟，有些人在哭泣，有些人无声无息。这是刚才车祸发生的地点，我停留一下，这次确切看清了站牌上的203。我穿越了过去。

我回到出租屋，脱下身上不合时宜的衣服，光溜溜走到水槽旁边，拧开水龙头，用手掌接水给自己净身时看到身上有一些伤口。裂开的伤口涂满尘土，里面有碎石子和木头刺，我小心翼翼把它们剔除出去。

这时候放在床上枕头旁边的手机响了，我感到奇怪，因为欠费已被停机两个月，现在它突然响了。我拿起手机，摁了一下接听键，小声说：“喂。”电话那头传来一个声音：“你是杨飞吗？”“是我。”“我是殡仪馆的，你到哪里了？”“我在家里。”“在家里干什么？”“我在净身。”“都快九点钟了，还在净身？”

我不安地说：“我马上来。”“快点来，带上你的预约号。”“预约号在哪里？”“贴在你的门上。”

对方挂断电话。我心里有些不快，这种事情还要催促？我放下电话，继续清洗身上的伤口。我找来一只碗，用碗接水后冲刷那些残留在伤口里的碎石子和木头刺，清洗速度加快了。

净身之后，我湿漉漉走到衣柜那里，打开柜门寻找我的殓衣。里面没有殓衣，只有一身绸缎的白色睡衣像是殓衣，上面有着隐隐约约的印花图案，胸口用红线绣上的“李青”两字已经褪色，这是那段短暂婚姻留下的痕迹。我当时的妻子李青在商店里精心挑选了两套中式对襟睡衣，她在自己的睡衣胸口绣上我的名字，在我的睡衣胸口绣上她的名字。那段结束之后，我没再穿过它，现在我穿上了，感到这白色的绸缎睡衣有着雪花一样温暖的颜色。

我打开屋门，仔细辨认贴在门上的殡仪馆通知，上面有一个“A3”，心想这就是预约号。我将通知摘下来，折叠后小心放入睡衣口袋。

我准备走去时觉得缺少了什么，站在飘扬的雪花里思忖片刻，想起来了，是黑纱。我孤苦伶仃，没有人会来悼念我，只能自己悼念自己。

《第七天》

我返回出租屋，在衣柜里寻找黑布。寻找了很久，没有黑布，只有一件黑色的衬衣，因为陈旧，黑色已经趋向灰黑色。我没有其他的选择，只能剪下它的一截袖管，套在左手的白色袖管上。

虽然自我悼念的装束美中不足，我已经心满意足。

我的手机又响了。“杨飞吗？”“是我。”“我是殡仪馆的，”声音问，“你想不想烧啊？”我迟疑了一下说：“想烧。”“都九点半了，你迟到啦。”“这种事情也有迟到？”我小心问。“想烧就快点来。”

19、《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我怎么觉得死后反而是永生

20、《第七天》的笔记-第7页

塑料椅子这边坐着很多候烧者，沙发那边只有五个候烧者，他们舒适地架着二郎腿，都是一副功成名就的模样，塑料椅子这边的个个都是正襟危坐。

21、《第七天》的笔记-第9页

贵宾区域那边的声音十分响亮，仿佛是舞台上的歌唱者，我们这边的交谈只是舞台下乐池里的伴奏。

贵宾区域里谈论的话题是寿衣和骨灰盒，他们身穿的都是工艺极致的蚕丝寿衣，上面手工绣上鲜艳的图案，他们轻描淡写地说着自己寿衣的价格，六个候烧贵宾的寿衣都在两万元以上。我看过去，他们的穿着像是宫廷里的人物。然后他们谈论起各自的骨灰盒，材质都是大叶紫檀，上面雕刻了精美的图案，价格都在六万元以上。他们六个骨灰盒的名字也是富丽堂皇：檀香宫殿、仙鹤宫、龙宫、凤宫、麒麟宫、檀香西陵。

我们这边也在谈论寿衣和骨灰盒。塑料椅子这里说出来的都是人造丝加上一些天然棉花的寿衣，价格在一千元上下。骨灰盒的材质不是柏木就是细木，上面没有雕刻，最贵的八百元，最便宜的两百元。这边骨灰盒的名字却是另外一种风格：落叶归根、流芳千古。

与沙发那边谈论自己寿衣和骨灰盒的昂贵不同，塑料椅子这边比较着谁的价廉物美。坐在我前排的两位候烧者交谈时知道，他们是在同一家寿衣店买的同样的寿衣，可是一个比另一个贵了五十元。买贵了的那位唉声叹气，喃喃自语：

“我老婆不会讲价。”

22、《第七天》的笔记-第14页

金钱在权力面前自惭形秽。

23、《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如果真的有那么一个地方：死无葬身之地的存在，那么，我觉得至少在那里我可以得到永生，不会遭受轮回的苦痛，好吧，我承认这是一种逃避。

24、《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25、《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The seventh day

《第七天》

And on the seventh day god ended his work which he had made;and he rested on the seventh day from all his work which he had made.

26、《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余华，您是在写新闻组稿吗？糟糕透顶，写的甚至不如中年大妈闲谈时政。《第七天》简直就是假装深度的泡沫烂剧！！！“活着”的你，“在细雨中呼喊”的你，哪里去了？是中年男人出门远行一去不回了么？

27、《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老早看完这本书，现在才说点什么，着实有点坑。第七天像一个裹着厚实大衣的处女，既忐忑又蛮横的走在大街上招摇过市。好像在叫喧：你们不能动我，我是干净的！不过，看看还是可以的。就这样人们的眼光从惊奇，到鄙夷，到沉默，最后嗤之以鼻。裸露的肉体铺天盖地而来，无处躲藏的灵魂遭受最羞耻的侮辱，而后却慢慢适应，致无肉不欢！

28、《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死无葬身之地

29、《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第七天》：有想法，但会有争议

30、《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两个月前已读过。先mark下，改天补评论

31、《第七天》的笔记-第12页

余华的书里写“您们”实在让我摇头，是不是存心的呢

32、《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生者艰辛，死亦难。

33、《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余华在《第七天》的末尾写到，“你要到哪里去，我说：死无葬身之地。”小说中的种种事件乃至人物的名字无一不是对时代的投射，荒诞的故事从一开始就深入人心，读至中间你才会发现余华用了一种不同于以往作品的结构，不断倒推故事，直至表达他想要表达的主题。读者需要耐心与智慧来感知作品，可以说作者赋予作品的意义超越了作品本身，没有思考的阅读只会陷入困局。

当然作品在细节的刻画上略显不足，词语的表达也不够准确，比如孩子出生一处，作者用脱颖而出，而该词比喻本领全部露出。

34、《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第七天》

已经在读了，很深刻，很讽刺，很值得看。

35、《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马原新长篇，开头也写到了葬礼，余华也这样写。找到了共鸣吗？

36、《第七天》的笔记-第3页

我出门时浓雾锁住了这个城市的容貌，这个城市失去了白昼和黑夜，失去了早晨和晚上。

37、《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1.我的悲伤还来不及出发，就已经到站下车。

2.我在情感上的愚钝就像是门窗紧闭的屋子，虽然爱情的脚步在屋前走过去又走过来，我也听到了，可是我觉得那是路过的脚步，那是走向别人的脚步。直到有一天，这个脚步停留在这里，然后门铃响了。

3.这是如此漫长的一天，几乎和我的青春岁月一样长。我工作时思维涣散，与同事说话时答非所问，墙上的时钟似乎越走越慢，让我感到呼吸越来越困难。我苦苦熬过这拖拖拉拉的时间，终于等到了下班，可是当我站在公司对面的街上时，仍然呼吸困难，不知道她是在加班工作还是在故意拖延时间考验我，我一直等到天黑，才看见她出现在公司的大门口，她在台阶上停留片刻，四处张望，看到我以后跑下台阶，躲避着来往的汽车横穿马路跑到我面前，她笑着说：“饿了吧？我请你吃饭。”说完她亲热地挽住我的手臂往前走去，仿佛我们不是初次约会，而是恋爱已久。我先是一惊，接着马上被幸福淹没了。

4.李月珍给我介绍了不少姑娘，都没有成功。原因主要在我这里，我和她共同生活的日子里，她悄无声息地改造了我，她在我心里举世无双。在和那些姑娘约会的时候，我总是忍不住将她们和她比较，然后在失望里不能自拔。

5.后来的岁月里，我有时候会在电视上看到她接受采访，有时候会在报纸和杂志上看到有关她的报道。她让我既熟悉又陌生，熟悉的是她的笑容和举止，陌生的是她说话的内容和语调。我感到她似乎是那家公司的主角，她的丈夫只是配角。我为她高兴，电视和报纸杂志上的她仍然是那么美丽，这张通行证终于是在她自己在使用了。然后我为自己哀伤，她和我一起生活的三年，是她人生中的一段歪路，她离开我以后才算走上了正路。

6.“你妻子呢？”我没有说话。“你有孩子吗？”“没有，”我说，“我后来没再结婚。”“为什么不结婚？”“不想结婚。”“是不是我让你伤心了？”“不是，”我说，“因为我没再遇到像你这样的女人。”

7.我的手流连忘返地抚摸她，然后是我的身体抚摸起了她的身体，她的身体也抚摸起了我的身体，我们的身体仿佛出现了连接的纽带……

8.她再次说他是为她离婚的，我听到了强调的语气，我心想任何一个男人都愿意为她离婚。我仍然没有说话，但是知道自己已经失去她了。我明白她和我在一起只能过安逸平庸的生活，和他在一起可以开创一番事业。其实半年前我就隐约预感她会离我而去，半年来这样的预感越来越强烈，那一刻预感成为了事实。

《第七天》

9.我看见泪水在他们两个的脸上无声地流淌，我知道这是不会枯竭的泪水。我的眼睛也湿润了，赶紧转身离去，走出一段路程后，身后的哭声像潮水那样追赶过来，他们两个人哭出了人群的哭声。我仿佛看见潮水把身穿红色羽绒服的小女孩冲上沙滩，潮水退去之后，她独自搁浅在那边的人世间。

10.他一直走到天亮，仍然没有走出自己的迷茫。

11.“她那么漂亮，很多人追求她，他们挣钱都比我多，可是她铁了心跟着我过穷日子，她有时候也会抱怨，抱怨自己跟错男人了，可她只是说说，说过以后她就忘记自己跟错男人了。”

38、《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这个男子扭过头来对我说：“他们说的话，我连标点符号都不信。”
那里没有贫贱也没有富贵，没有悲伤也没有疼痛，没有仇也没有恨……那里人人死而平等。

39、《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现在的小说家是幸运的，也是不幸的。所谓的幸运和不幸都是因为当今现实的罗列已经是最好的作品素材，我们如今生活的地方（不是生活的时代，这个时代其它地方并非如此），现实比小说更荒诞、更惨淡，更鲜血淋漓，更着力粉饰太平。生活在一个现实版的“魔幻现实主义”地方里，荒诞、离奇得叫人先是痛心，后是麻木，见怪不怪，消费他者的悲剧，同声谴责后继续默许、纵容“荒诞”的继续。除了默默的人文关怀以外，我们真的应该注视那头“房间里的大象”，揭发和谈论它的存在和影响，是逐步消灭它的可行方法。为什么社会是不公的，不公的源头在哪里？只有到了那一天，权力被制衡了，它才不会无限膨胀，衍生出无数头不能被触碰，不能被谈论的“大象”。

40、《第七天》的笔记-第5页

半天时间读完了“七天”。我只是看过改编后的电影“活着”，对余华的文字这是第一次，且不去管之前的读者对余华的先入为主和对这本书的失望，我自己倒是在阅读中读到几处都有所触动，几近潸然。

看前三天，我以为作者要讲的是记忆。作为死去的人，记忆的功能促成了与过去的世界唯一的关联。仅凭着记忆就是一个个动人的故事。一个人“净身”后退去金钱、名望、所有的身外之物，最为在意的是亲情、爱情、不离不弃的陪伴。那些记忆带引着人去看着他的一生，鲜花杂草绿地河流落叶构成了简单又美好的陪衬风景，没有高楼没有霓虹，安静的让人只想去透过回忆找寻遗憾，找到深情。很感动的是收养在火车上出生的文中第一人称“我”的父亲，善良的人无论有着怎样粗鄙简陋的外衣，滚烫着的善良依旧是情感世界里最有力最柔软的发光源。

后面几天的内容有通过见闻窥探和抨击外面活着的世界的意味。这个社会病入膏肓，即使是生死这样的大事，在这个以钱为天以权翻云覆雨的社会，非富非贵的死法各有各的不同，最终的去处和原因却大体一致。作者平铺直叙，客观又平淡的描述，让我想到了贾樟柯不能在国内上映的片子“天注定”。都是社会事件的描述，都是看似轻描淡写，没有段子手、愤青、知识分子嗷嗷叫的噱头，还原客观存在，才是一种对当事人的尊重，也是处在这个苍凉社会的无奈之感吧。

作者会长大，读者也在成长。不同的阶段不同的作品会引发别样的共鸣。身边有个两年前还天天抨击社会的“愤青”，如今的越发安静，不知道自己“小个体”的变迁还是整个大染缸的熏染。话说我们自己，那些激扬的情感带来的意义又真的多过于琐碎的平淡么？有一颗炽热的心，善良的仍有感受，理解别人善待自己，可贵的可以超越生死，毕竟到最后，什么都会忘、都会淡。

总之我一直喜欢的歌手有句词写的好，深深的话要浅浅的说。也许这是成长给我们的见识，也是给我们的安慰，无论是对自己，还是这个生着活着的世界。

41、《第七天》的笔记-第3页

《第七天》

子子而行：子子jié jué，蚊子的幼虫，通称跟头虫。又形容肢体屈伸颠蹶的样子

42、《第七天》的笔记-第12页

在活着得时候 珍惜生命

43、《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我疑虑重重,知道自己死了,可是不知道是怎么死的。

44、《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浓雾弥漫之时，我走出了出租屋，在空虚混沌的城市里子子而行

45、《第七天》的笔记-第14页

沙发那边的贵宾们没有了声音，豪华贵宾室镇住了沙发贵宾区，金钱在权力面前自惭形秽。

46、《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感：我们久在新闻里，已不觉新闻是新闻。余华对现实的爱憎褒贬，对社会矛盾的抨击哀叹对于我们这生活在以政权高于人权，利益高于道德为原则的社会中的人们以没有什么触动。再加上艺术性上的缺失，可读性一般，在言论日渐自由的今天，网上各类淫才的吐槽长文可能都比这篇名人长篇来的更有冲击力和影响力。

47、《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颠倒的众生，死无葬身之地成了永生的乐园 人间才是地狱

48、《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第一句：浓雾弥漫之时，我走出了出租屋，在空虚混沌的城市里子子而行。
“子子而行”是怎么个“行”法？

49、《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后来他在我的生活里悄然离去之后，我常常会心酸地想起这个夏天早晨站台上的情景，我在他二十一岁的时候突然闯进他的生活，而且完全挤满了他的生活，他本来应有的幸福一点也挤不进来了。当他含辛茹苦把我养育成人，我却不知不觉把他抛弃在站台上。

50、《第七天》的笔记-第1页

这本书不如余华之前的作品精彩，或许是其离现实太近了，文中所有的案例都发生在当下，这让我对文本本身丧失了很多的兴趣。并且小说的故事设计得过“巧”而不妙，所有的人物和情节都不舍得浪费，全部的人都聚合在一起。

《第七天》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